

## 广东永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21 年，我们作为广东永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对董事会的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我们在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 一、 出席会议情况

2021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董事会会议 5 次，股东大会会议 1 次。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对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均投了赞成票，无提出异议的事项。我们出席会议的具体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实际出席董事会次数	应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实际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郭霄峰	5	4	1	1
袁英红	5	5	1	1

## 二、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认真履行职责，在召开董事会前认真审阅会议及相关材料，按时出席董事会并审议会议的各项议案。在 2021 年度任期内，我们根据相关规定对有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日期	会议届次	发表独立意见事项	发表意见
2021 年 1 月 1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的议案》 《关于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同意
2021 年 4 月 6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关于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关于预计公司与广东省现代农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预计公司与广东省农业科学院动物卫生研究所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关于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关于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关于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关于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
2021 年 8 月 13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补充确认并预计 2021 年度与云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同意
2021 年 10 月 21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确认公司与广东省农业科学院动物卫生研究所 2021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 三、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21 年度，我们利用参加董事会的机会以及其他时间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重大事项进展、内部规范运作情况、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了解；并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运营状态。

### 四、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一）我们对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进行认真审核，关注公司的经营管理情况，对公司经营管理方面的有关问题提出建议，在此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同时特别关注相关议案对全体股东利益的影响，从实际行动出发来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二）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完成信息披露工作，积极关注公司在媒体和网络上的重要信息，保持与公司经营班子的及时沟通。

### 五、培训和学习情况

我们自担任独立董事以来，一直注重学习最新的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积极参加北京证券交易所组织的独立董事专项培训，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切实加强了对公司和投资者合法权益的保护能力。

## 六、其他事项

(一) 报告期内，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形。

(二) 报告期内，不存在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形。

(三) 报告期内，不存在提议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形。

2022 年，我们将继续本着勤勉尽责、独立公正的原则，严格执行法律法规所要求的职责，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合规运营、稳定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广东永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郭霄峰、袁英红

2022 年 3 月 23 日